

# LN212H 等 8 口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

## 施工工程询价邀请书

报价人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投标，所有失信行为将严格按照中油物装[2019]144号《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进行处理。请规范投标，诚信履约。

### 一、询价概况

《塔里木油田油气田产能建设事业部 2021 年度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招标编号:ZY21-XJT11-GK039-00)入围承包商:

根据本项目入围结果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油气田产能建设事业部生产安排，现邀请入围承包商参加本项目单井询比价。

序号	项目编号	单井项目
1	ZY21-XJT13-GX145-00	LN212H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
2	ZY21-XJT13-GX146-00	TE301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
3	ZY21-XJT13-GX147-00	DN2-H19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
4	ZY21-XJT13-GX148-00	KeS10-4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
5	ZY21-XJT13-GX149-00	KeS10-6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
6	ZY21-XJT13-GX150-00	KeS10-3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
7	ZY21-XJT13-GX151-00	KeS10-5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
8	ZY21-XJT13-GX152-00	KeS10-1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

### 二、项目概况及工作量

LN212H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详见工作量清单）。

TE301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详见工作量清单）。

DN2-H19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详见工作量清单）。

KeS10-4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详见工作量清单）。

KeS10-6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详见工作量清单）。

KeS10-3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详见工作量清单）。

KeS10-5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详见工作量清单）。

KeS10-1 井钻机基础勘察、设计、施工工程（详见工作量清单）。

### **三、技术和质量要求**

合格。

### **四、工期**

以甲方通知为准。

### **五、报价要求**

在甲方联合审定价基础上下浮（下浮比例 $\geq 10\%$ ）。报价

单格式见附件。

## 六、报价单的密封

报价单为多页的需进行装订，每页加盖公章密封于信封中，信封封面须标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封口处需加盖公章。

## 七、拒收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拒收报价单：

- 1、报价单未按要求进行密封的。
- 2、非本项目入围承包商而向询价人递交报价单的。
- 3、报价单逾期递交的。
- 4、报价单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

## 八、无效报价情形

- 1、未按报价要求报价的。
- 2、报价无法识别的。
- 3、报价单未加盖报价人公章的。
- 4、未按要求承诺施工质量及要求的。
- 5、承诺工期不符合要求的。

## 九、成交原则

满足询价项目技术、质量和工期要求，按规定内容和格式报价，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人确定为成交承包商。若报价相同，按项目入围结果排名顺序优先确定。

## 十、询价时间

询价邀请公告时间：

2021年07月20日22:00至07月25日22:00

2、报价单递交截止时间：

2021年07月2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3、递交地点：塔指小区电子商务大厅第一开标室。

4、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报价单，将不予受理。

### 十一、比价时间

同报价单递交截止时间。

### 十二、询价服务费

本项目成交承包商应按缴款信息一次性缴纳服务费，凭服务费缴纳回执领取项目成交通知书。缴款时必须注明“塔里木+项目编号”字样。完成缴款后第2个工作日方可开具发票：完成缴款后将开票信息发送至 [tlmagg@cnpc.com.cn](mailto:tlmagg@cnpc.com.cn) 电子邮箱。

1、 收费金额：

LN212H 井应缴服务费为 6678 元（含税）。

TE301 井应缴服务费为 6678 元（含税）。

DN2-H19 井应缴服务费为 6678 元（含税）。

KeS10-4 井应缴服务费为 6678 元（含税）。

KeS10-6 井应缴服务费为 6678 元（含税）。

KeS10-3 井应缴服务费为 6678 元（含税）。

KeS10-5 井应缴服务费为 6678 元（含税）。

KeS10-1 井应缴服务费为 6678 元（含税）。

2、 缴款信息：

收款人帐户名称：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收款银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昆仑路支行  
收款银行帐号：88202100582820000010  
收款银行行号：313882000158

### 3.发票开具：

经办人凭成交通知书（或缴款通知书）、缴款凭证（允许电子件）及身份证原件，在每月 1-25 日正常工作时间（夏季上午 9:30-13:30，下午 16:00-19:30；冬季上午 10:00-14:00，下午 16:00-19:30）到新疆库尔勒市塔指石油小区**电子商务大厅一楼**开具、领取。

联系人：赵晓叶，电话：0996-2173280

### 十三、联系方式

询价人：油气田产能建设事业部

地 址：油气田产能建设事业部乙段 119

联系人：王仁德 联系方式：0996-2172183

询价代理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塔里木分部

地 址：新疆库尔勒市石化大道 26 号塔指小区一区（电子商务大厅）

联系人：平瑞铭 联系方式：0996-2174542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塔里木分部

